

一般条款及细则

- 除另有订明外，所有优惠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。
- 优惠只适用于正价产品 / 服务，而不适用于公价、减价、寄售、推广、节日及指定产品 / 服务 (除特别注明外)。
- 优惠不得转让，亦不可兑换现金、或与其他推广优惠、折扣、优惠券、现金券、礼饼卡或商户之会员优惠 / 贵宾卡 / 贵宾积分计划同时使用 (除特别注明外)。
- 如个别有关商户停止营业，有关优惠将会立即停止。
- 优惠所涉及之所有产品、服务及资讯均由商户直接售卖及提供给客户，因此，所有有关责任及义务亦由商户全权负责。
- 优惠须受此条款及细则及有关参与商户的其他条款及细则约束。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(「恒生」) 及商户保留随时暂停、更改或终止以上优惠及不时修订优惠条款及细则之权利。如有任何争议，恒生及商户保留最终决定权。
- 除客户及恒生 (包括其继承人及受让人) 以外，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《合约 (第三者权利) 条例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，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。
-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，并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诠释。
- 本条款及细则受现行监管规定约束。
- 本条款及细则之中英文文本如有歧异，概以英文本为准。